

类别：B 类

西安市未央区商务局

签发人：邓世明

未商提函〔2024〕2 号

对区政协第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 90 号提案的复函

尊敬的邢智高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我区电子商务产业园的提案》（第 90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推进电子商务发展，对促进创新创业、保持消费增长、优化产业升级，加快西安国家中心城市首善区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一、发展现状

目前未央区电子商务，主要是传统商贸企业依托第三方平台或自建平台开展电子商务，以及通过线上渠道取得订单、吸引消费者到线下实体店消费。经了解，我区线下实体店线上销售额在企业总销售额中占比较小，主要包括零售企业在线上平台开设网店，超市、便利店、餐饮店开展外卖配送到家等业务，汽车 4S 店、加油站、建材家居卖场通过线上平台开展团购等业务。以电子商务为主的企业较少，缺乏有影响力的电商企业、电商平台和

电商产业园区。

二、发展思路

我区电子商务发展的思路，主要是鼓励支持传统商贸企业通过电子商务加快转型升级，并依托传统商贸企业培育、孵化电商业态，逐步建立电商企业和业态聚集的产业基地。一是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电子商务。在全区 8000 余家批发、7000 余家零售企业及 600 余家住宿餐饮企业，加快电子商务普及发展，支持企业通过直播电商等电商平台拓展线上销售。二是支持龙头企业建设电商平台。支持龙头企业、交易市场、行业商协会和第三方服务机构发展覆盖产业链上下游的行业垂直自营电子商务平台。支持北三环大明宫等建材家居企业打造“大明宫建材”网上商城，实现互联网+传统产业。三是与企业合作共建电商产业园。由政府部门牵头，结合未央区位优势和产业发展实际，与企业合作推进重点行业、跨境电商等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建设，为电子商务产业长远发展健全配套支撑体系，并争创省、市示范产业园区。

三、下一步措施

我区将继续优化电子商务发展环境，引导各类电商业态和电商企业落户聚集，推动有未央特色的电商产业发展。

（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最多跑一次”“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叫响“投资未央就是投资未来”“商在未央 赢在未来”等政务服务金字招牌，简化注册登记流程，放宽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等登记条件，以优良的营商

环境“筑巢引凤”，吸引电商从业人员在未央创业就业。

（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宣传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区各类惠企政策。支持企业申报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电子商务项目奖励，鼓励支持企业创建全国、省级和市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电商从业人员同等享受各项就业创业扶持、小额担保贷款及贴息等政策。主动对接金融机构，为电商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三）加强电商人才培养。统筹商务、农业、人社、共青团等培训资源，与高等院校、行业协会、商会和第三方机构合作，大力开展电子商务人才培养。在电商企业中认定一批电子商务实训基地，为大学生、未就业者提供电子商务实习培训机会。

（四）组建电商产业联盟。深化与工商联、青企协等单位的协作，主动对接各商会、协会，发掘区内电商经营管理的精英人才，组建电商产业联盟。通过政企见面会、企业家座谈会等活动，加强交流、互通有无、互帮互助，增强凝聚力，形成未央电商发展的合力。

再次感谢您的宝贵建议！希望您继续支持未央商务工作！

西安市未央区商务局

2024年5月30日

（联系人：马晓辉 联系电话：86230390）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办公室。

